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SANGUARD AUTOMOBILE INSURANCE CO.,LTD.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一三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孟军董事因事未出席董事会，委托范希军董事代为表决，特此说明。

目 录

一、 公司简介	4
二、 财务会计信息	5
三、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44
四、 产品经营信息	48
五、 偿付能力信息	48

正文: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中文）：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Sanguard Automobil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注册资本：	5.00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西新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街 711 号
成立时间：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法定代表人：	滕铁骑
董事会秘书：	吴赓宇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4000800900
经营区域：	吉林省
经营范围：	各种机动车辆保险业务；与机动车辆保险有关的其他财产保险业务；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5,101,145.67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58,126.49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12,137,463.87
应收保费	76,620.49
应收代位追偿款	
应收分保账款	3,389,198.26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858,086.3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9,367,312.18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保户质押贷款	
定期存款	36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存出资本保证金	1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14,356.91
无形资产	6,356,944.72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2,828,233.71
资产合计	546,487,488.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预收保费	4,789,565.8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8,822.97
应付分保账款	10,068,234.69
应付职工薪酬	17,616.12
应交税费	576,730.66
应付赔付款	240.00
应付保单红利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895,533.53
未决赔款准备金	15,239,897.87
寿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1,037,186.06
负债合计	48,743,827.7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56,339.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7,743,660.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46,487,488.62

2. 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已赚保费	-448,593.83
保险业务收入	24,796,261.66
其中：分保费收入	
减：分出保费	18,207,408.28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037,447.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95,590.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1,475,154.75
营业收入合计	13,722,151.28
二、营业支出	
赔付支出	1,715,953.00
减：摊回赔付支出	734,581.3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5,239,897.87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9,367,312.18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88,590.7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60,491.22
业务及管理费	11,793,822.33
减：摊回分保费用	5,262,731.99
其他业务成本	
资产减值损失	
营业支出合计	15,534,129.66
三、营业利润	-1,811,978.3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0.13
四、利润总额	-1,811,978.51
减：所得税	444,360.59
五、净利润	-2,256,339.10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56,339.10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8,949,609.79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5,531,058.0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1,36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39,919.42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944,900.38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41,668.2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21,489.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9,691.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7,404.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35,153.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4,765.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03,619.8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703,619.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703,619.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5,101,145.6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01,145.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年初余额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00,000,000.00				-2,256,339.10	497,743,660.90
（一）净利润					-2,256,339.10	-2,256,339.1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四）利润分配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三、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2,256,339.10	497,743,660.90

（二）财务报表附注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为“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公司设立不足一个完整会计年度，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自6月15日至12月31日。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方法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所有者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

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其中，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如系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的，则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

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7)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押金及备用金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

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

a. 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0-6 个月	—	—
7-12 个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 年以上	100	100

b. 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说明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不计提坏账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	不计提坏账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保险法》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9)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

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	4.85	直线法
运输工具	4年	2	24.50	直线法
电子设备	3年	0	33.33	直线法
办公设备	5年	3	19.40	直线法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各主要长期待摊费用项目的内容、摊销方法和摊销年限如下表所示。

内容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款	直线法	26 个月

13)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共同制定的 2008 年第 2 号令《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按财产保险保费收入 0.8%的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当本公司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总资产的 6%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4)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指本公司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

本公司在确认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下列两者中较大者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①根据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提取的未到期保费*(1-首日费用率)；②考虑赔款支出、保单维持成本、保单理赔费用等未来净现金流出折现值和对应的风险边际计算的未到期负债合理估计。

风险边际率根据行业水平计算确定。风险边际率最大不超过 15%，最小不低于 3%。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公司为尚未结案的赔案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为保险事故已经发生并向保险公司提出索赔，保险公司尚未结案的赔案而提取的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为保险事故已经发生，但尚未向保险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而提取的准备金。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为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费用而提取的准备金。其中为直接发生于具体赔案的专家费、律师费、损失检验费等而提取的为直接理赔

费用准备金；为非直接发生于具体赔案的费用而提取的为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计量利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B-F法等其它合适的方法预测未来履行合同需要的赔款现金流，然后根据风险大小附加风险边际作为计量结果。本公司对于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逐案估计法；对于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按照《保险公司非寿险业务准备金管理办法（试行）》及其实施细则对于开业不足三年的保险公司准备金评估的要求，采用赔付率法进行评估。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公司所使用的重大假设与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无重大差异。

15)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6)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

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7)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8)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中国财政部 2007 年 3 月 20 日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的规定，本公司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巨灾风险的补偿，不能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19) 保险合同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对保险混合合同进行分拆处理：

（1）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2）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20)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非再保险合同。

①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将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②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对于财产险、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等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

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认。

(2)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2)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租赁业务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通常属于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

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出租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年度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文件有关规定在保单初始确认日对保单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对测试结果进行复核。保单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按照原保险合同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其他相关的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重大保险风险的测试方法

(1) 原保险合同的测试方法

本公司对原保险合同按照险种大类进行分组，原保险合同分为下列 8 大险种：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工程险、责任保险、机动车辆保险、货物运输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保证险、其他等。

本公司对分组后的原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和风险转移是否重大进行判断。是否转移保险风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我们根据保险合同的条款内容进行判断；风险转移是否重大我们通过计算原保险保单风险比例来判断，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text{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 \frac{\text{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text{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 1)} \times 100\%$$

本公司经营的非寿险保单都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并且具有商业实质，因此本会计年度我司所有非寿险保单均判定为保险合同。

(2) 再保险合同的测试方法

本公司对每个再保险合同单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根据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对再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进行判断，风险转移是否重大根据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判断，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计算公式为：

$$\text{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 \frac{\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times 100\%$$

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目前的再保险合同均为非寿险的比例分入（分出）合同，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并且具有商业实质，因此本会计年度直接将非寿险再保保单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与再保险的分入（分出）公司互相通报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

24)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3. 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5% 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计缴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 2012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5.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的说明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的说明。

6. 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说明

无

7. 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无

8.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无

9.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明细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12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11 年度，“本年”指 2012 年 6-12 月。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其中：人民币		
银行存款	5,101,145.67	
其中：人民币	5,101,145.67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人民币		
合 计	5,101,145.67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债券投资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套期工具		
其他-货币型基金	31,558,126.49	
合 计	31,558,126.49	

3) 应收保费

(1) 账龄结构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76,620.49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 计	76,620.49	

(2) 按险种类别划分

险种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企业财产保险	46,233.09	
工程保险		
责任保险	29,595.00	
机动车辆保险		
船舶保险		
货物运输保险	792.40	
意外伤害保险		
其他		
合 计	76,620.49	

4) 应收分保账款

账龄结构如下: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3,389,198.26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 计	3,389,198.26	

5)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858,086.3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9,367,312.18	
合 计	19,225,398.50	

6) 应收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9,444,758.31	
存出保证金	2,692,705.56	
合 计	12,137,463.87	

7)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个月至 3 个月 (含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30,000,000.0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330,000,000.00	
合 计	360,000,000.00	

8)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放银行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汽车厂支行	1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支行	9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类别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① 账面原值合计		6,398,282.08		6,398,282.08
其中：运输工具		328,192.00		328,192.00
电子设备		5,989,657.08		5,989,657.08
办公设备		80,433.00		80,433.00
② 累计折旧合计		583,925.17		583,925.17
其中：运输工具		26,802.34		26,802.34
电子设备		556,253.17		556,253.17
办公设备		869.66		869.66
③ 账面净值合计		5,814,356.91		5,814,356.91
其中：运输工具		301,389.66		301,389.66
电子设备		5,433,403.91		5,433,403.91
办公设备		79,563.34		79,563.34
④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⑤ 账面价值合计		—	—	5,814,356.91
其中：运输工具		—	—	301,389.66
电子设备		—	—	5,433,403.91
办公设备		—	—	79,563.34

(2) 年末无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①原价合计		6,512,873.81		6,512,873.81
其中：软件		6,512,873.81		6,512,873.81
②累计摊销额合计			155,929.09	155,929.09
其中：软件			155,929.09	155,929.09
③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④账面价值合计		—	—	6,356,944.72
其中：软件		—	—	6,356,944.72

11) 其他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087,560.40	
其他流动资产	1,275,660.19	
长期待摊费用	265,013.12	
合 计	2,828,233.71	

(1) 应收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1,087,560.40	100.00		
关联方组合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087,560.40	100.00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关联方组合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①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0-6 个月	1,087,560.40	100.00				
7-12 个月						
1-2 年 (含 2 年)						
2-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087,560.40	100.00				

(3)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待摊费用	1,229,307.25	
多交所得税	46,352.94	
合 计	1,275,660.19	

(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房屋装修款		293,206.00	28,192.88		265,013.12	
合 计		293,206.00	28,192.88		265,013.12	

12) 预收保费

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789,565.82	
1年以上		
合 计	4,789,565.82	

1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账龄情况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18,822.97	
3-6个月		
6-12个月		
1年以上		
合 计	118,822.97	

14) 应付分保账款

应付分保账款账龄情况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0,068,234.69	
3-6个月		
6-12个月		
1年以上		
合 计	10,068,234.69	

15)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①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99,511.00	4,399,511.00	
②职工福利费		194,743.09	194,743.09	
其中：非货币性福利		-		
③社会保险费		464,931.94	457,401.94	7,53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09,992.92	109,992.92	-
补充医疗保险费		21,691.90	21,691.90	-
基本养老保险费		271,857.85	265,011.85	6,846.00
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24,236.16	24,236.16	-
失业保险费		20,085.68	19,401.68	684.00
工伤保险费		7,531.43	7,531.43	-
生育保险费		9,536.00	9,536.00	-
④住房公积金		196,814.23	196,814.23	-
⑤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3,982.93	143,896.81	10,086.12
⑥其他		1,242,514.80	1,242,514.80	
劳务费		1,186,352.80	1,186,352.80	
劳动保护费		21,162.00	21,162.00	
独董津贴		35,000.00	35,000.00	
合 计		6,652,497.99	6,634,881.87	17,616.12

16)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余额
营业税		1,239,813.08	1,109,818.11	129,994.97
企业所得税		444,360.59	444,360.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786.92	77,687.27	9,099.65
个人所得税		896,135.70	524,108.41	372,027.29
教育费附加		37,194.39	33,294.54	3,899.8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796.26	22,196.36	2,599.90
代收代缴车船税		118,007.60	61,498.50	56,509.10
印花税		278,581.29	275,981.39	2,599.90
合 计		3,125,675.83	2,548,945.17	576,730.66

17) 应付赔付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0.00	
1年以上		
合计	240.00	

18)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895,533.53				16,895,533.53
原保险合同		16,895,533.53				16,895,533.53
再保险合同						-
未决赔款准备金		15,239,897.87				15,239,897.87
原保险合同		15,239,897.87				15,239,897.87
再保险合同						
合计		32,135,431.40				32,135,431.40

(2) 保险合同准备金未到期期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895,533.53			
原保险合同	16,895,533.53			
再保险合同				
未决赔款准备金	15,239,897.87			
原保险合同	15,239,897.87			
再保险合同				
合计	32,135,431.40			

19) 其他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037,186.06	
合计	1,037,186.06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37,186.06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 计	1,037,186.06	

(2) 单项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性质或内容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8,000.00	软件款
北京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管理分公司	218,512.70	装修款
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98,370.10	保险保障基金
合 计	1,004,882.80	

20)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00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87,500,000.00		87,500,000.00	17.50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87,500,000.00		87,500,000.00	17.50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87,500,000.00		87,500,000.00	17.50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87,500,000.00		87,500,000.00	17.50
吉林省华阳集团有限公司			11,250,000.00		11,250,000.00	2.25
辽宁惠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1,250,000.00		11,250,000.00	2.25
北京联拓奥通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1,250,000.00		11,250,000.00	2.25
唐山市冀东物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250,000.00		11,250,000.00	2.25
吉林亿安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合 计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00.00

2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2,256,339.10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2,256,339.10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2,256,339.10	

22) 已赚保费

(1)、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分类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448,593.83	
再保险合同		
合 计	-448,593.83	

(2)、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915,110.63	
家庭财产保险	479.08	
工程保险	12,269.54	
责任保险	75,489.74	
机动车辆保险	189,734.40	
货物运输保险	-1,651,038.38	
意外健康保险	9,361.16	
其他保险		
合 计	-448,593.83	

(3)、保险业务收入按收入性质分类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费收入	24,796,261.66	
其中：分保费收入		
减：分出保费	18,207,408.28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037,447.21	
合 计	-448,593.83	

23)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58,126.49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12,137,463.87	
合 计	12,695,590.36	

24)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1,475,154.75	
利息收入	1,475,154.75	
业务代办手续费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手续费		
其他		

25) 赔付支出

(1) 按保险合同列示赔付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赔付支出	1,715,953.00	
其中：原保险合同	1,715,953.00	
再保险合同		
减：摊回赔付支出	734,581.32	
合 计	981,371.68	

(2) 按内容列示赔付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赔款支出	981,371.68	
满期给付		
年金给付		
死伤医疗给付		
合 计	981,371.68	

26)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 按保险合同列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15,239,897.87	
原保险合同	15,239,897.87	
再保险合同		
减：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9,367,312.18	
合 计	5,872,585.69	

(2) 按构成内容列示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8,877,919.85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5,278,216.92	
理赔费用准备金	1,083,761.10	
合 计	15,239,897.87	

(3) 摊回保险责任赔偿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9,367,312.18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合 计	9,367,312.18	

27) 分保费用净额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分保费用		
减：摊回分保费用	5,262,731.99	
合 计	-5,262,731.99	

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1,239,813.11	
城维税	86,786.93	
教育费附加	37,194.3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796.31	
其他		
合 计	1,388,590.73	

2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60,491.22	
手续费支出		
佣金支出	760,491.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60,491.22	

3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支出		
其他支出	0.13	
合 计	0.13	

31)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员费用	5,998,121.69	
房屋设备使用费	2,076,820.95	
无形资产摊销	155,929.09	
业务宣传费	315,107.70	
业务招待费	290,120.97	
开办费	558,132.08	
邮电费	10,712.50	
印刷费	31,296.20	
差旅费	367,476.40	
会议费	296,106.00	
培训费	41,400.00	
公杂费	174,451.62	
低值易耗品摊销	170,623.00	
保险保证基金	198,370.10	
印花税	278,581.28	
中介费用	494,926.00	
其他费用	335,646.75	
合 计	11,793,822.33	

32)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44,360.59	
递延所得税调整		
其他		
合 计	444,360.59	

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256,339.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3,925.17	
无形资产摊销	155,929.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95,590.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188,346.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205,187.7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4,765.56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101,145.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01,145.6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 目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①现金	5,101,145.6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101,145.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01,145.6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 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公司于2012年聘请了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事务所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公司将风险管理视为经营管理活动和业务活动的核心内容，致力于建立及维护一个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的风险管理体系。

2012年，公司初步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控合规部为依托，相关专业风险管理部门密切配合，以稽核监察部为后督，各负其责、分工合作，覆盖所有业务单位的风险管理体系。

1、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其执行情况

公司坚持风险管理水平与业务发展阶段相匹配，培育有利于公司稳健发展与可持续经营的风险管理能力，以有效抵御日常经营风险，并实现防范和化解重大经营风险的风险管理目标。

2012年，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制度体系的引导与规范作用，建立涵盖公司经营活动全过程的内控制度体系，强化法律性文件及保险条款的合规审核职能，规范制度建设质量管理工作。承保和理赔管理是公司最核心的内控工作，2012年，公司确定了“两核集中”管理模式，以规章制度建设为抓手，以系统优化为保障，不断加强“两核”的内控风险管控。

2、主要风险的评估及风险控制情况

(1) 保险风险

公司确定以综合成本率、综合赔付率、综合费用率控制为核心，重点加强业务承保风险管控和理赔风险管控，不断提高车险

业务的精细化管理水平和非车险业务的创利能力。注重市场信息的收集和分析，通过对标市场和同类公司相关信息，定期对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及各产品经营状况进行分析，根据市场宏观环境的变化趋势及自身业务的进展情况适时调整产品经营策略。通过建立准备金系统及回溯分析模型，减少准备金提取偏差风险，前瞻性地把握各类业务的风险发生概率及造成损失的可测性。

2012年度公司承保险种主要有企财险、货运险、车险，保险风险同时发生的可能性不高，风险相对分散。公司没有投资型保险产品，大面积退保的可能性比较小。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对公司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保险业务的应收保费、应收再保险资产、债权及存款类投资产品。

在应收保费方面，公司全面深入实施车险“见费出单”，加强客户授信管理，严格限定出单收费条件，确保资金及时到账，严控新增应收保费。

在应收再保险资产方面，公司加强对国际主要再保险人的资信管理，密切监控欧债危机及各类重大风险事件对其偿付能力和信用评级的影响；加快与再保险人的资金结算效率，缩短资金沉淀周期，控制应收分保款项余额。

在债权及存款类投资产品方面，公司严格限定开户行资质，

禁止在资本充足率较低的商业银行开设银行账户，公司的定期存款均存放于国有大型商业银行，符合中国保监会关于存款银行的监管要求，信用风险较低。从资产结构上看，公司的自有资产投资集中在定期存款和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品种信用风险相对而言处于低位，投资风格相对偏保守。

（3）市场风险

金融市场风险是由于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基金和资产价格）的不利变动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公司开业初期，部分投资品种尚不具备交易资格，截止目前，公司资金的运用形式以定期存款及货币市场基金为主，其中，固定利率定期存款受持有期间市场利率波动影响较小；货币市场基金投资，更注重流动性而非利息回报，受市场利率波动影响小。公司自有账户中目前暂时没有外汇投资资产，因此不受汇率波动风险影响。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指由于操作流程不完善、人为过错、外部因素或信息系统故障等原因而导致的风险。

公司始终把操作风险作为整个风险管理的基础和重点，高度重视操作风险管理工作。公司致力于建设集中化、信息化和标准化运营管控平台，强化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确保各级分支机构依法合规经营，降低各种形式违规舞弊，持续提升风险管理“三道防线”体系的有机融合、运行效率和风险防控能力。

公司建立了相对完善的信息技术安全防控体系，并对逻辑访问、物理访问、网络、环境和软件的运行和管理等主要环节进行了必要风险控制，能够保持系统的稳定运行，以及数据和系统的完整性、机密性和稳定性。在现有信息系统运行管理的组织架构下，实现了对主要业务系统的监控，对系统重要日志进行了采集，并通过组织架构、岗位人员、制度、防火墙、证书钥匙以及系统授权等多种方式，对操作风险进行了控制，基本建立了较适当的信息科技管理的内控环境。

公司已制定并发布了《履职问责管理办法》，在该办法中针对不同的操作违规行为规定了相应的处理措施，通过建立对违规行为的惩戒机制，以求尽最大可能杜绝操作风险的发生。

（5）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保险公司及其员工和营销员因不合规的保险经营管理行为引发法律责任、监管处罚、财务损失或者声誉损失的风险。

由于公司刚运营不久，合规风险主要存在于工作人员经验不足导致的监管信息了解不充分、对于监管规定的理解不到位等合规经营的风险。

公司采取了相应措施增强合规管理能力。公司风控合规部门通过法律信息网，及时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的解读，跟踪监管动态，对于业务部门的合规问题及时解答，在日常的工作中开展伴随式的合规培训。风控合规部及时与监管部门保持良好的沟通。对于

政策法规理解不够的地方，公司在内部研讨后及时与监管对口部门取得联系，对于法律法规的理解向监管部门进行学习、确认。2012 年度无违法违规事项发生，未受到监管处罚。

四、产品经营信息

公司 2012 年度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险种分别是企业财产保险、货运保险、机动车辆保险、工程保险、责任保险，经营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排名	险种名称	原保险 保费收入	保险金额	赔款 支出	未到期责任 准备金余额	未决赔款 准备金余额	承保利润
1	企业财产保险	1,756.86	4,925,862.86	111.50	828.28	517.64	-265.43
2	货运保险	515.36	2,157,987.16	54.78	697.76	950.93	-1,094.36
3	机动车辆保险	142.42	23,139.90	4.35	122.09	9.18	-184.31
4	工程保险	30.81	26,031.22	0.00	22.12	4.22	0.16
5	责任保险	22.79	13,661.58	0.74	10.37	41.07	-28.76

五、偿付能力信息

(一) 公司的实际资本和最低资本

实际资本：49,161.13 万元

最低资本：93.60 万元

(二) 资本溢额或者缺口

资本溢额：49,067.53 万元

(三) 偿付能力充足率状况

偿付能力充足率：52,519.92%

(四) 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变化及其原因

相比上年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变化为 999%（2011 年公司未开业，没有偿付能力相关数据，按照保监会要求，对于此类指标值统一填报 999%）。